

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4年10月30日上午9:30在公司总部潢川县华英大厦16层高管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许水均先生召集，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25日以专人递送、传真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，其中董事叶金鹏先生、王火红先生、张瑞女士、朱明红先生、张巍先生、陈尧华先生采用通讯方式参会。公司董事长许水均先生主持会议，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本次会议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；

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了该议案中的财务报告部分。

二、以 6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签署租赁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；

公司董事许水均、张勇、陈尧华对该项议案回避表决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签署租赁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已召开专门会议审议本议案，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本议案需提请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以 6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公司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；

公司董事许水均、张勇、陈尧华对该项议案回避表决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向公司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已召开专门会议审议本议案，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本议案需提请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；

公司董事许水均、张勇、陈尧华、朱明红、张巍、龚保峰对该项议案回避表决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调整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已召开专门会议审议本议案，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本议案需提请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；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 2024 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。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了该议案。

六、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公司决定于 2024 年 11 月 20 日 14 点 30 分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上述第二、三、四项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2024 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；
- 3、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十月三十一日